

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6471262026202

项目名称：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6-C3-000596-YZLZ

分 标：分标 3【柳北校区（北区）】

采购计划表编号：广西政采[2026]4211 号-003

甲方（采购人）：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乙方（供应商）：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分标 3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6471262026202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4211 号-003

甲方（采购人）：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乙方（供应商）：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6-C3-000596-YZLZ

分 标：分标 3【柳北校区（北区）】

签订地点：柳州市 签订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的承诺，就甲方指定乙方提供 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之相关事宜，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二、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9 个月，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2. 服务地点

广西柳州市甲方指定地点。

三、服务费及支付

1.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柒拾陆万柒仟玖佰柒拾玖元整（¥7

67979.00, 含税)

按月支付, 每月 15 日前完成对上月服务质量进行考核验收, 甲方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月服务费。

本合同项下一切费用均使用人民币结算及支付。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开具与当次付款金额等额的发票, 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双方对有关商业发票、结算票据一致认同, 甲方取得发票不代表甲方款项已付清, 款项已付清以甲方款项全部到达乙方开户账号为准。

2. 支付方式: 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款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航三路分理处

账号: 20133101040005676

四、权属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五、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对其在履行服务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保密, 并保证仅适用于与本合同服务工作有关的用途或者目的,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服务进度, 并要求乙方提供服务相关资料。
2. 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提出建议和意见, 并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

3. 有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政策的变动或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对服务要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并及时通知乙方。

4. 为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帮助。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应配备充足的、具有相应资质、工作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服务，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服务。

2. 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

3. 接受并配合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情况的绩效评价、监督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作出合理解释、开展整改并及时纠正。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如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 半年内人员未按甲方工作规范要求开展工作累计两次（含）以上的。

(2) 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造成较大社会影响的或存在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情况的。

2. 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服务费暂计总金额 5% 之标准向甲方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甲方因为所涉校区租赁提前解除或者终止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送达条款

1.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函件等文件以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为本合同中双方注明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当在变更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在收到变更通知前，原送达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2. 任何一方均有权采用邮寄送达或电子送达两种形式进行送达。采用邮寄送达的，应当通过中国邮政快递进行送达，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的第五日视为送达。采用电子送达的，应当通过本合同注明的电子邮箱发出，自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日起的第二日视为送达。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争议解决

1.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任何一方以诉讼方式解决争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诉讼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及诉讼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等。

十二、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竞标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十三、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本合同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所有附件及甲乙双方之间经双方确认的与本合同相关的通知、往来函件、确认书等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2026年4月28日	乙方（章）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城中区文华路17号	单位地址：柳州市河东开发区望江雅居2栋5号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航三路分理处
账 号:	账 号: 2013310104000567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分标 3）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2026 年 教官队 服务采购【柳 北校区 （北区）】	1 项	租赁 和商 务服 务业	一、项目服务内容 （一）基本要求： ▲1. 服务范围：一个校区校园及周边的安全保卫管理、学生宿舍区管理、学生管理服务、各种学生集会组织及纪律管理。 ▲2. 服务时间：9 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二）项目管理的内容及职责 ▲1. 管理内容 （1）校园安全保卫管理，包括校区大门值班、消防监控室值班、校园及周边治安秩序巡逻检查、校园消防安全检查、校园交通车辆秩序管理、违禁物品清查等； （2）协助班主任做好学生一日常规管理，包括学生宿舍区作息纪律、宿舍内务的标准要求及管理、宿舍卫生的检查管理，校园公共区域、宿舍、教室卫生检查、评比、公布； （3）学生早上集会、大型集会的队

			形队列整理及纪律管理、组织学生日常出操、跑操； (4) 学生行为规范检查和日常违纪的教育管理、重大突发事件处置、处理，对违纪学生的批评教育。 ▲2. 人员素质要求 (1) 从业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 驻校队伍主管应具有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 (3) 队员个人素质条件：男性，身高原则在 165cm 及以上，女性，身高原则在 158cm 及以上，上述人员身体健康，相貌端正，仪表大方，无传染疾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无违法犯罪记录，年龄应在 20~35 岁之间（大门值班岗位可以放宽到 45 岁），80%以上（含 80%）的队员为退伍军人或警校毕业生； (4) 所聘用的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受过专门的岗前培训，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	--	--	--

			▲3. 质量目标要求 (1) 依托行业标准, 根据采购人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 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安保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 以及学生宿舍管理方案, 突发事件反应迅速, 预案处置; (2) 依法办事, 文明执勤, 严格管理, 保障采购人财产和师生人身不受侵害, 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 师生有安全感。 ▲4. 服务要求 (1) 树立“服务第一, 安全至上”的思想, 切实维护采购人与师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管理坚持原则、缜密严谨; 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 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 上岗人员着装统一, 仪表整洁, 业务操作规范, 礼貌待人, 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4) 依法办事, 文明执勤, 不与师生发生争吵, 杜绝管理服务人员与师生发生冲突, 禁止管理服务人员出手伤及师生人身安全, 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	--	--	---

			▲5. 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采购人规定要求，在采购人学生科和保卫科指导下，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和学生工作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 供应商负责提供进驻管理服务人员值勤所需的服装、标志牌等，负责安排其人员的食宿； (3) 供应商在组织、安排人员工作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维护工作人员的正当权益；工作人员在履行工作职责时，本人致伤、致残、致亡的，或者导致供应商财产、人身损害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妥善处理善后工作；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 从采购人安全实际出发，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 (5) 内部管理机制健全，队伍日常管理规范； (6) 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队伍稳定，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人数不得超过双方约定的本项目人员配置人数的 20%，
--	--	--	--

			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承诺；主要管理人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学生科，其他队员更换要提前三天告知学生科并取得其同意，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7）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变动时要及时告知采购人，且其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生科备案，禁止离职人员进入校园； （8）要加强对队员的管理，严格遵守法纪校规，严禁队员与在校学生谈恋爱、男女行为过密、与师生员工发生交易行为等，确保在校园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9）驻校分管负责人每天必须向学生科相关主管人员口头或书面汇报工作，每星期向采购人学生科书面汇报一次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和宿舍区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第一时间（5分钟以内）报告； （10）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账保存完好，以备核查； （11）与采购人其他安保力量和学生管理部门协作联动； （12）供应商可根据自身人员对本项目人员配置进行调整。
--	--	--	--

			6. 履行岗位工作职责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供应商负责落实采购人安全保卫及学生宿舍区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参与采购人学生教育活动，如学生集会、一日常规检查、小军训、应急疏散演练、违禁物品清查等活动；配合采购人对学生进行国防、军事、纪律、法治、安全、反恐、爱国卫生等教育活动；校园公共区域、宿舍、教室卫生检查、评比、公布； ▲（2）供应商派驻人员，按照采购人岗位工作安排，对工作岗位范围内的区域做好全面安全防范工作，落实防火、防盗、防抢、防暴、防毒、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按采购人应急预案程序和要求，及时妥善处理校园范围内出现突发事件（含自然灾害和刑事、治安案件等），协助采购人有关部门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 ▲（3）供应商各项管理工作必须认真负责，必须符合教育原则，遵守教育的政策法规，坚持正面教育与严格管理相结合、严格要求与尊重爱护相结合的原则，不能以罚代管、以罚代教。要经常性地灵活性地对学生开展思想教育工
--	--	--	---

			作并做好谈心记录。在工作中遇到解决不了的问题，报告采购人协商解决； ▲（4）供应商派驻人员按采购人要求每天 24 小时均有人上班值岗（工作日除休假人员均要求在校值班，节假日在校值班人数不低于教官一半人数），认真做好上班工作记录，向采购人主管部门做好周、月的工作情况汇报（遇突发事件要及时报告）； （5）供应商要积极参与校园文化建设，积极开展各种有益于学生身心成长的文化活动，要加强与学生文化交流； ▲（6）在采购人放假期间，根据采购人假期工作需要，无条件完成好采购人安排的工作任务。 二、服务要求 ▲1.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处理问题通知后，应急队员 5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2. 培训：关于安全保护、突发事件处理、公共秩序、消防、学院秩序管理条例的相关培训。 ▲3. 供应商的人员用工应与采购人无劳动合同关系。 三、人员配置 ▲柳北校区（北区）教官 21 人。
--	--	--	---

二、▲商务要求（分标 1、分标 2 和分标 3）

项目	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9 个月 2. 服务地点：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	1. 按月支付，每月 15 日前完成对上月服务质量进行考核验收，采购人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月服务费。 2. 本合同项下一切费用均使用人民币结算及支付。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与当次付款金额等额的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双方对有关商业发票、结算票据一致认同，采购人取得发票不代表采购人款项已付清，款项已付清以采购人款项全部到达成交供应商开户账号为准。
报价要求	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工资（基本工资、管理人员津贴、级别工资）、劳保（服装、对讲机、雨具、警械、电筒、服务材料消耗品的补充、更换、维修维护、各岗点值勤记录本等用品费用），社保费（意外伤害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大病医疗互助险、生育保险）和福利待遇（春节慰问、中秋节月饼费、清凉补贴费、水电费、队员培训费、国家法定节日加班费等），以及其他管理费用、税费、奖

	金、企业利润等。 2. 人员工资待遇标准应当符合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调整全区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规定的劳动力市场最低工资标准，社会保险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柳州市的现行标准，且承诺将来可根据变化趋势进行调整，但不再向采购人要求支付增加的费用。 3. 一个学期学校给予各校区 4000 元作为奖罚机制（此费用为不可竞争费用，具体规则详见附件 2）。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磋商报价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为本项目实施投入充足的专职人员，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更换专职负责人员需提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告知并取得采购人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2. 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者以其他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信息安全要求	1. 信息安全保密要求 （1）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安全保密制度； （2）项目人员需保证遵守国家有关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3）项目人员应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采购人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上

	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保证不向外泄露任何相关数据，不向外泄漏任何保密的技术资料。如出现支持人员泄密事件，成交人应负有连带责任。 2. 成交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在合同期间应严格按采购人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由于成交人工作落实不到位引发安全事件的，成交人应承担有关法律责任。此外，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等间接损失、因主张权利所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诉讼费用、执行费、律师费等一切费用）。
--	---

附件 1

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服务考评指标表

考评维度	具体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教学训练 (满分 20 分)	训练计划完成率	10	按计划完成得满分, 每延迟 1 次扣 5 分
	教学方法创新性	5	采用 3 种以上教学方法得满分, 每少 1 种扣 2.5 分
	技能考核通过率	5	通过率 $\geq 95\%$ 得满分, 每降低 5% 扣 2.5 分
纪律管理 (满分 30 分)	着装规范率	15	全月规范得满分, 每发现 1 次不规范扣 5 分
	考勤达标率	15	全勤得满分, 每缺勤 1 次扣 5 分
学生评价 (满分 20 分)	满意度评分	15	$\geq 80\%$ 得满分, 每降低 5% 扣 3 分
	问题响应速度	5	24 小时内响应得满分, 超时 1 次扣 2.5 分
安全管理 (满分 30 分)	安全事故率	20	零事故得满分, 每发生 1 次扣 10 分
	应急处置能力	5	预案完善且演练达标得满分, 缺 1 项扣 2.5 分

注: 考核得分 90 (含) 分以上的, 支付当期全额费用; 考核得分低于 80 分的, 不予支付当期费用; 考核得分在 80 (含) -90 分的, 当期费用 = (实际考核总分/100) $\times$ 当期费用。

附件 2

奖罚条例实施细则

为做好学生管理工作和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学校良好的育人环境，提升学生管理成效，使学生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书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补充如下驻校教官队奖罚条例实施细则。

一、奖励细则：

1、每学期内未发生责任重大偷盗事件、学生流血事件给予教官队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2、每学期内未发生责任消防案件给予教官队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3、每学期期末进行问卷调查学生、班主任对教官队管理满意度达 80% 以上给予教官队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4、校园风气好，学生遵守纪律，宿舍卫生干净整洁，每月纪律卫生认真检查、登记，给予教官队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二、惩罚细则：

（一）教官素质要求：因甲方给的是教官的待遇，所以，乙方的队员素质应高于保安的要求。他们应该是退伍军人或警校毕业生，至少 90% 以上教官为退伍军人或警校毕业生，人员不得低于高中学历。年龄控制在 20 岁至 45 岁之间，且无违法犯罪记录。每一名教官入校须提供证明其身份的原件及复印件给甲方（审原件留复印件）。若乙方不能满足 90% 以上教官为退伍军人或警校毕业生要求的，甲方可降低付给乙方的费用，第一个月按 90% 支付，第二个月按 80% 支付，第三个月及后按 70% 支付，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二）聘请的教官队伍要保持相对稳定，符合条件，可以培养的教官每一个学期调整不能超过规定人数的一半，每超一人次，甲方按 80% 支付多余调整人员的费用。但甲方要求更换的教官不在上述名额限制之

内。

（三）学校门岗处罚细则：

1. 门岗教官按学校《门岗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2. 在封闭管理期间，教官每私自放一名学生外出给予罚款 10 元，另，私自放行的学生在校外发生安全事故及违法事件的，给学生家长及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关对应的责任，但最高赔偿不超过当班教官月工资总额的 50%。
3. 对来访的车辆、人员按《门岗安全管理制度》要求执行，并做好登记，不进行登记的每次罚款 20 元，登记不全的（如有进的记录无离开的记录）给予每次罚款 10 元。

（四）内岗处罚细则：

- 1、内岗人员擅自离开岗位扣 30 元，缺岗超过 1 个小时扣 70 元，有紧急事件发生要做好协调组织工作，对于因缺岗超成的损失由当值教官进行赔偿，但最高赔偿不超过当班教官月工资总额的 50%。
- 2、内岗当值教官应填写好各项检查表格，做好交接班工作，每缺一份表格没有填写扣 20 元。

（五）夜巡岗位处罚细则：

1. 因夜巡不到位，造成甲方校内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最高赔偿不超过全部教官月工资总额的 50%。
2. 规定夜巡值班人员至少每小时全校巡查一遍，发现超时巡逻的每次罚款 30 元，缺岗的每次罚款 70 元。

（六）宿舍岗位处罚细则：

1.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醒同学们起床、关闭宿舍灯、空调、风扇的，每发现一次给予罚款 50 元。
2. 内务、卫生检查、整改不力，宿舍脏、乱、差，达不到学生手册中《学生宿舍管理规定》的卫生管理要求的，要及时通知班主任并责令学生及时整改，如未通知班主任，学生也并未整改的按每间房给予

罚款 10 元计算。

3. 教官管理不到位，学生意见大，学生投诉教官的，每投诉一起情况属实的，给予罚款 20 元。

4. 宿舍私拉电线或者使用违规用电设备未能及时发现并收缴的，每起罚款 20 元。

5. 学生在宿舍酗酒、猜码，未及时发现且制止不力的发生一起给予罚款 20 元。

6. 未按宿舍管理规定时间离开宿舍的学生要进行批评教育并做好登记，每发现 1 人不登记给予罚款 5 元。

7. 每天晚上应按规定检查学生作息人数，登记晚归、夜不归宿人数，并通报班主任，缺一次罚款 50—100 元。

8. 每天早中晚必须按规定检查宿舍内务、卫生，缺一次罚款 50 元。

9. 宿舍门、窗被撬，造成学生财物损失的，每起罚款 50—100 元。

（七）校园发生安全事件（如打架、斗殴、火灾等）5 分钟内值班人员不到达现场控制，致使事态严重的，给予罚款 500 元。

（八）乙方未按甲方要求配置各岗位人员的，岗位空额每发现一人次，每一人次按月工资的 50% 支付，超过三名空额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特殊情况如有个人请假需同事之间换班、顶岗协调的，不追究责任（但请假超过两天及两天以上的需报学保科备查）。

（九）车辆管理处罚：住户汽车、摩托车、电动车必须凭保卫科办理的车辆出入证进出学校大门，无车辆出入证而又允许无关车辆进出学校大门的，每天发现一辆车辆给予罚款 5 元；校内汽车、摩托车、电动车乱停乱放，指挥管理不到位的，每发现一次给予罚款 5 元。

（十）校园公共卫生处罚：每天按合同管理要求对校园公共卫生进行检查，督促学生整改，纠正学生乱扔垃圾行为，缺一次罚款 20 元。

（十一）晚自习检查处罚：每天晚上派 2 名教官对各教学楼晚自习纪律进行检查，维持晚自习纪律，阻止学生提前下自习，缺一次罚款 2

0 元。

（十二）乙方队员应把自己看做是甲方的管理人员，是代表学校来行使管理职责，要按学校的管理程序文件开展工作。

（十三）在实际执行中，如碰到无法处罚的事件，参照同类型条款处罚或双方协商。

三、其他

本附件作为学校与教官队所属公司签订的合同书的副本之一，与合同书同具法律效力，经双方确认后实施。在实施过程中，若需修改补充，亦需经双方协商确认。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的 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2026 年教官队服务采购，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1人，营业收入为415万元，资产总额为2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 电子签章）：柳州战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7 日